公司代码:600120　　公司简称:浙江东方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监管政策,结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及资金需求,并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股东未来与既得利益综合权衡出发,董事会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27,940,862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89,117,634.48元,剩余未分配的利润滚存至2021年;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利润分配及转增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896,323,121股。

该预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	60012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欣	姬峰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	杭州市江干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
电话	0571-87600383	0571-87600383
电子信箱	invest@zjorient.com	invest@zjorien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国有上市金控平台,报告期内,通过控股参股多家公司分别经营各项金融业务和商贸业务,具体业务如下:

1. 金融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多家金融类子公司、合营公司等分别经营信托、期货、人身险、财富管理、基金管理、基金投资、融资租赁等业务,具体如下:

(1)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由浙金信托开展。浙金信托经新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是浙江省属唯一国有信托公司。浙金信托积极开展多领域、不同类型的信托业务,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等,投资范围涵盖了证券、金融、基础设施、房地产、工商企业等各个领域;信托产品设计包括了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有限合伙投资、产业基金等多元化业务结构。

(2)期货业务

期货业务,由大地期货开展。大地期货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拥有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资格,具备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资质。旗下子公司浙江济海是行业内首批获准成立的风险管理服务子公司,可从事仓单服务、基差贸易、合作套保、场外衍生品业务及做市业务等具体试点业务,旗下瑞外子公司大地(香港)为香港证监会持牌法团,获授权经营第2类(期货合约交易)及第9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的受规管活动)。

(3)人身险业务

人身险业务,由中韩人寿开展。中韩人寿是公司与韩华生命保险株式会社共同出资,经银中国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人寿保险公司,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在合规经营、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利用个险、银保、团险、中介和网销五大销售网络,实现业务稳健有价值的增长。

(4)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由股石财富开展。股石财富是国内最早注册成立的财富管理公司,持有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牌照,主要业务包括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等。公司以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为两大核心能力,打造具有前瞻性和国际特色的国内一流的独立财富管理公司。

(5)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主要分为股权类和证券类两大业务。其中股权类业务主要由东方产融、东方嘉富和国贸东方资本开展,主要管理VC、PE、政府引导基金、PPP基金和夹层基金。基金管理业务的营收主要来源于各支基金的管理费和超额业绩报酬,两项收入分别取决于管理基金的规模以及专业的投资研究及投后管理能力。公司具备控股优质资产的能力,具有强大的募集资金能力以及丰富的客户资源,证券类业务由东方嘉富旗下子公司嘉富以及股石财富旗下浙海投资开展,涵类FOF、股票多头、网下打新策略、主观期货策略及量化策略等各类二级市场产品。

(6)基金投资业务

基金投资业务,主要以公司自身及全资子公司东方产融作为投资主平台,通过行业研究挖掘项目标的,从多途径获得投资信息以及利用自身储备资源开拓投资渠道,寻找具有成长性的目标企业,在进行系统的尽职调查后,履行相应程序,以参股形式或者联合成立基金间接投资的方式,投资于企业股权。

(7)融资租赁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由国金租赁开展。国金租赁是经中国商务部批准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等,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主要涉及的行业以医疗健康和公用事业为主。

2. 商贸业务

公司商贸板块业务主要为两个部分:进出口贸易业务以及内贸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各进出口子公司开展和经营,出口商品分类为纺织服装、棉纱坯服装、家用纺织品、服饰类、鞋靴类等,贸易模式主要是根据海外客户订单和国内供应商生产情况,通过接单、采购、出口、结汇、退税等环节实现服务交易,子公司自身无零售业务,无零售门店。内贸业务由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子公司主要开展钢材、有色金属等贸易,贸易模式主要为采购、销售;公司开展期现结合业务,所涉及的主要产品为白银、橡胶、PTA,经营模式为无风险套保模式。

(二)行业情况说明

1. 金融行业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我国经济运行稳定恢复,成为2020年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也是少数实施正常货币政策的主要经济体之一。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导向,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金融系统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加大,全年向实体经济让利1.5万亿元,企业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信贷结构持续优化,货币供应量、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金融市场平稳运行,为我国率先控制疫情、率先复工复产、率先实现经济正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

(1)信托行业

2020年,在严监管环境下,信托资产规模持续下降,其中通道类业务规模和融资类信托规模持续回落,与此同时,行业转型的步伐进一步加快,重视信托文化建设,强调坚持“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受托人定位,加强受托人意识的培养,将“守正、忠实、专业”的要求嵌入企业文化,以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两大使命为出发点,积极引导存合行业规范的创新业务,基于受托人的角色,开展证券投资等标准化业务、服务实体经济的融资类业务和股权投资业务及满足人民群众财富传承、配置需求的家族信托和财富管理业务。

(2)期货行业

近年来,在面对全球金融市场动荡加剧、新冠疫情持续影响的复杂形势下,期货行业有效发挥了风险管理工具、帮助企业解决库存高、销售难、产业链运转不畅、原材料紧张等一系列问题,避险功能得到进一步发挥,行业整体呈现稳步向上的良好态势。2020年,期货、期权品种已达90个,期货市场资金量、成交持仓量均创历史新高,未来,我国在大宗商品方面的价格影响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期货市场在以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通过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扩大经济双循环,成为以大宗商品为代表的国内大循环的纽带,进一步服务好实体经济新格局。

(3)人身险行业

2020年初防疫期间投资情绪得人身险行业的传统线下经营模式受到冲击,全年原保费收入增幅放缓。对此,行业整体加大科技投入和数字化转型进程,实现经营全流程的线上化改造,满足消费者在线购买保险产品、享受保险服务的需求。同时,在人口老龄化、疫情激发国民健康保障意识等多种因素影响下,国家十四五规划及国务院常务会议等提出商业保险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发挥重要支柱和有力补充作用,未来人身险行业将更聚焦养老、健康领域,进一步回归风险保障本源。

(4)财富管理行业

2020年,随着宏观环境不确定性的增加以及投资者预期的转变,财富管理行业面临一定的挑战,体现客户需求增加、金融科技进步等多种因素,行业正在经历规范过渡、监管以稳定资管新规为核心、政策预期一性转延期、对行业内公司的发展规模提出更高要求,与此同时,金融科技已成为财富管理行业提高服务便捷性和速度的有效手段,通过实践技术的赋能,能更好了解和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未来,财富和人口的增加仍然存新的投资机会,财富管理服务的需求呈上升态势。

(5)私募基金行业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统计,截至2020年底,存续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24,561家,同比增长0.37%;存续备案私募基金96,851只,同比增长18.49%;管理基金规模15,977万亿元,同比增长16.23%。随着竞争的不断加剧,中国私募基金行业逐步形成了一套优胜劣汰的可持续发展机制,优秀基金公司意味重重观对市场的研究,特别是对企业发展环境和客户需求趋势变化的深入研究,伴随国内新产业的高速发展与资本市场的加速改革,私募基金行业正迎来历史性机遇期。

(6)融资租赁行业

2020全年融资租赁行业积极克服疫情影响,逐步加大租赁业务投放,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实现业务的有序平稳发展。随着资金面的持续宽松,融资租赁行业资产质量以好、业绩稳健经营、与此同时,随着融资租赁企业监管统一以及行业逐渐向成熟新投发展,融资租赁企业将逐步呈现差异化发展,未来有望形成差异化的产业链条,但在部分细分市场竞争亦将日趋激烈。

2. 商贸行业

报告期内,外贸行业应聚全球投资格蓬延带来的冲击,全面落实“六保”工作,全面落实“六稳”任务,整体表现好于预期。脱离关统计口径,全年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32.16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其中,出口17.93万亿元,增长4.0%;进口14.22万亿元,下降0.7%。外贸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我国成为全球唯一实现货物贸易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充分体现了我国外贸的强大韧性和综合竞争力。2021年,随着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推进,新的国际合作和竞争优势不断形成,我国外贸进出口规模有望继续保持增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6,779,443,298.91	21,766,826,614.57	23.03	18,362,721,115.29
营业收入	15,035,264,493.26	10,843,890,231.36	38.65	9,892,744,40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116,330.34	802,984,769.33	12.47	703,638,83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1,881,587.20	592,530,261.84	40.39	277,969,84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34,063,030.28	11,323,636,520.86	20.40	9,226,925,86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36,410.77	-1,354,370,948.75	92.55	-1,115,344,530.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54	0.3604	12.49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54	0.3604	12.49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7.80	减少0.55个百分点	7.3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61,299,342.58	4,546,532,766.12	4,316,039,337.04	4,611,393,04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71,159.50	308,880,932.87	290,520,896.81	264,843,34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420,751.57	264,175,971.17	292,248,842.54	252,036,02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108,939.20	-452,602,181.21	-434,882,902.21	483,539,733.4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4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9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07,950,024	1,077,825,084	48.38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2,912,574	67,046,029	3.0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38,461	57,184,612	2.57	0	无	国有法人
芜湖华融融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99,701	18,491,420	0.83	0	无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321,794	15,126,279	0.68	0	无	其他
吴晓阳	3,064,385	10,710,199	0.48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376,413	10,414,780	0.47	0	无	其他
温州启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启元尊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29,875	10,329,875	0.46	0	无	其他
温州启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启元尊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161,719	10,161,719	0.46	0	无	其他
王新	2,198,000	10,018,000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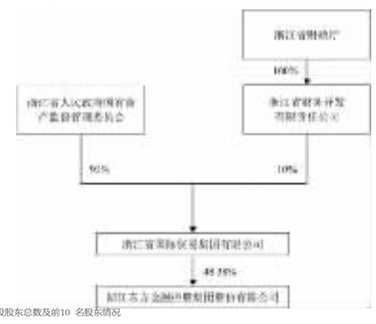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东方01	163110.SH	2020-01-10	2023-01-14	10	3.63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东方02	163604.SH	2020-06-09	2025-06-11	5	3.40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东方01	175914.SH	2021-03-25	2024-03-29	10	3.90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东方01已正常偿付利息,尚未发生本金兑付;20东方02尚未到首个付息日,不涉及付息兑付事宜;21东方01尚未到首个付息日,不涉及付息兑付事宜。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20东方01、20东方02、21东方01的信用等级为AAA。

预计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于本年度报告披露的两个月内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上述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置备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地点,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46.05	44.49	3.5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5	0.38	-7.89
利息保障倍数	10.37	12.86	-19.36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85,869.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23%;实现利润总额121,658.66万元,同比增长2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311.63万元,同比增长12.47%。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677,944.33万元,较期初增加23.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63,406.30万元,较期初增加20.40%,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依照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确认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作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较确定的原则。

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新收入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表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4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浙江新世贸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1]	[注1]
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1]	[注1]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1.57	91.57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注2]	[注2]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注3]	[注3]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6.25	56.25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85	61.85
浙江东方集团报装报验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2.4	62.4
宁波加美特钢针织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4]	[注4]
宁波加米施针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4]	[注4]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浙江东方集团浙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5	55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东台泓业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7]	[注7]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通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6.5	56.5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5]	[注5]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	70
兴好1号私募基金	结构化主体	2	[注11]	[注11]
杭州博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结构化主体	3	[注11]	[注11]
杭州宜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结构化主体	4	[注11]	[注11]
浙江股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注8]	[注8]
东方股石清源2号私募投资基金	结构化主体	3	[注12]	[注12]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注10]	[注10]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注6]	[注6]
丹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	[注9]	[注9]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8	78
浙金·汇涂34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结构化主体	3	[注13]	[注13]
浙金·汇涂49号资安证券投资集合信托计划	结构化主体	3	[注13]	[注13]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注1]: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100%的股权。

[注2]: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8.64%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36%的股权。

[注3]: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7%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3%的股权。

[注4]: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报验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100%的股权。

[注5]: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注6]: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97.5%的股权。

[注7]: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注8]:全资子公司浙江股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9%的股权。

[注9]:控股子公司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注10]: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注11]:兴好1号私募基金总规模30,894.29万元,本公司出资19,521.39亿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出资2,541.26万元,持有基金53.58%份额;基金管理人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84.71万元,持有基金0.47%份额。该定增私募基金的同约定经持有60%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同意可更换基金管理人,结合基金管理人从该基金中可获得的经济利益及面临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系作为代理人开展相关活动,而本公司为该基金的主要责任人,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外,本公司将兴好1号对外投资相关的杭州博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宜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范围。

[注1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股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石公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和投资者的角色,浙金信托公司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较大的劣级/次级信托受益权、浙金·汇实34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实39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项目共2个信托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1户,具体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浙金·汇实13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	详见年度报告全文财务报告八说明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年度报告全文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5日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21-017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上午9:30在公司33楼3310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由证券事务代表主持了会议。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议案后,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有关规定,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总额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阶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作出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议案后,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有关规定,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总额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阶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作出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实施完毕后,每股收益状况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21-02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决定对2020年度相应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投资性房地产等项目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0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9,045.66万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6,715.20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330.46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账面资产进行分析,评估是否产生减值迹象,对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测算,公司本期共计提了各项减值准备9,045.66万元,计提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6,715.2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5.0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46.39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7,813.58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012.96
资产减值损失	-2,330.46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2,193.8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36.58
合 计	-9,045.66

(一)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末,公司依照会计政策,按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对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35.05万元,冲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446.39万元,计提应收利息坏账准备7,813.58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3,012.96万元,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715.20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调整存货跌价准备,2020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193.88万元。同时对持有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了136.58万元的减值准备,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330.46万元。

三、本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影响金额为9,045.66万元,将减少2020年度利润总额9,045.66万元,减少2020年度净利润5,706.79万元。

四、公司需李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不良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相应计提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计提程序、内容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形,计提后的财务数据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处理。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21-021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理财受托方:银行、信托公司、投资管理公司等

● 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包含上一年未到期金额)。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 理财投资类型:购买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理财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于2021年4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况

1.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正常经营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资金来源

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3.理财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包含上一年未到期金额)。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4.理财期限

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5.理财品种

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的资金仅用于购买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6.投资方案

在理财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行使该项理财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理财期限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公司下属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依照其相应制度实施。

7.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购买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资金理财和内部控制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理财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将日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有利于增加板块间协同效应,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三、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使用日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的产品仅限于购买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决策程序及公司独立意见

1.决策程序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议案后,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项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过去一二个月内的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年期初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持有因信逆回购、银行理财及信托计划合计2.19亿。2020年全年累计新增发生额17.69亿,主要为私募基金产品2.25亿元、信托理财产品4.02亿元、银行理财产品11.42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主要为“日积月累”等可随时变现的银行理财产品,前述金额为单日最高余额),2020年年末理财余额12.72亿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21-022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商贸板块中进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澳元等外汇作为结算货币,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影响。为了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在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减小该类风险,锁定进出口业务利润。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远期结售汇、掉